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藍依婷
電話：03-8227171#308
電子信箱：lanlan939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150002938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50000A_1150002938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與福容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特約商店消費優惠合
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人員憑員工服務證至該飯店消費
享有優惠折扣，期限自115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
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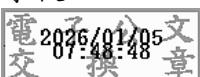
二、旨揭特約商店地址、聯絡電話及優惠內容如下：

(一)地址：花蓮市民生路51號。

(二)訂房電話：03-8239988。

(三)優惠內容：請參閱本府人事處網頁／特約商店
(<https://pd.hl.gov.tw>List/aeab54f9c82442a99ea28582c75ab668>)

正本：本府首長辦公室、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
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身心健康新成癮防治所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
學校

副本： 2026/01/05
07:48:48

115/01/05



1150000070